

集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集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完成情况编制。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“中国-集贤”

(www.jixian.gov.cn) 查阅或下载，如有疑问或建议请与集贤县人社局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黑龙江省集贤县福利镇奋斗路 1 号，邮编：155900，联系电话：0469-4670133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县人社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集贤县政府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的文件要求，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突出做好社会保障、就业、人才等领域群众最迫切关心了解的信息，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6 条，招聘信息发了 55 条、培训 16 条、新闻报道 3 条、就业公示 6 条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6 条。为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我局成立了由局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，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数字化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组织协调和落实相关政务公开的各项工作，处理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。为使工作任务落到实处，领导小组强化督查指导，切实做到专人负责，

专项管理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在新《条例》第 20 条规定的 15 项主动公开信息中，第一、五、六、八、九条内容的公开情况详见下表。2023 年，我局共发行政许可 0 项，行政处罚 0 项，关于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、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等方面的政府信息，均按新《条例》要求发布在县政府政务公开网站上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要求，做好政策文件公开管理，解读好政策文件，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需社会广泛知晓的业务形成办事指南，公开办事程序，方便群众线上和线下办理业务。以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为重点，全程公开权力运行过程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2023 年，县人社局全方位、多角度、高频次为群众提供所需信息。围绕就业创业、人事考试等重点领域，加强主动公开力度；围绕县人社局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，详细解读政策背景、制定依据、主要内容等，主动解疑释惑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确保信息安全性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。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查要求，执行信息公开内部保密审查制度和程序，对信息公开栏目根据各科室职责进行分解落实，明确责任和义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。

主动公开信息发布内容不够丰富，部分政策解读存在形式单一等问题。政务信息公开广度与深度不够，与公众需求

仍存在一些距离，公众密切相关的政策、规定等内容需进一步深化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

一是加大了对人社相关业务政策、法律法规解读力度，在内容上，突出针对性，对政策要点、专业术语以及涉及民生事项进行详细说明。在解读形式上，更多采用图文结合、一图速览等公众喜闻乐见的形式，切实做到深入浅出、通俗易懂。二是定期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，进一步提升了业务人员的相关业务能力素质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效率成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